附件5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范本

（项目单位自评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介绍项目基本情况，重点说明以下内容：

1.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

河门口街道省级财政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190.18万元，按年度进行申报。资金及时批复到位，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。

1. 项目绩效目标。

该项目主动盘活企业闲置资产，建成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，开发建设“河美颐家”智慧养老服务平台，设置短期照料中心、老年活动中心、康复器械租赁中心、康复器械体验中心、智慧养老服务中心、长者餐厅等功能区。

1.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

该项目资金主要用增加社区养老服务配套设施，促进工作正常有序开展。该项目资金使用与实际相符，合理可行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

**1.资金计划及到位。**

截止2023年12月底，所有计划资金全部到位，共计190.18万元。到位率100%，到位及时。

**2.资金使用。**

截至评价时点，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190.18万元，使用率100%，主要用于支出养老综合体项目款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，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。

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

该项目建立了项目财务管理制度，并设置了项目实施工作专班，明确了专人负责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。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、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

项目资金由街道财政所具体管理，按预算计划，制定管理制度，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“转款专用、专人管理”，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。强化监督，项目的正常实施监督检查是保障，指派专人长期对项目的实施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现场检查和监督，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，保证工作顺利推进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

截至2023年底，项目已完成并投入使用，已采购的设施设备质量符合国家质量要求及合同约定，项目整体完成进度较好，成本可控。

1. 项目效益情况。

该项目建成后，积极探索构建以居家为基础，社区为依托，机构为补充的养老服务新体系，最大限度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

无

（二）相关建议。

无